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規定（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度**」）未經審計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二零二五年度將錄得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淨溢利約不低於6,000萬港元，對比同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淨溢利約3,200萬港元，實現可觀增長。該增長主要是基於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及亞太區的國際金屬業務，包括金屬大宗商品業務和金屬消費品等領域核心業務收入預期穩定持續的增加，以及本集團之積極控本優化所帶來的成果。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目前所獲得的資料所做之初步審閱，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即非基於經任何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因此可能會獲調整。根據GEM上市規則，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應向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王文東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思源先生（董事會主席）、王文東先生及馮志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勵妍女士、楊振華先生及田源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保存至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www.locohkholdings.com內保存。